

证券代码 600309

证券简称 万华化学

编号：临 2018-82 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 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因接到控股股东拟进行公司分立及整体上市相关工作的通知，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临时停牌，并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开市起连续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2 月 19 日起确认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8 年 5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的方案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58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并对原预案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编制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

作。本次拟吸收合并的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拟吸收合并的标的资产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事项。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将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每月披露一次本次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9日